

“园林里”的业主为何主动交纳物业费?

“这是我的物业费!”日前,家住苏州园林里55号的范可莎自豪地捧来“许四勇物业”园林里项目,向业委会向项目处小先递交了物业费。这几天,像范可莎这样主动来交纳物业费的居民很多。

“园林里”小区位于狮子桥附近的坊上巷。这里居住着214户人家。不知什么原因,近几年来,这里一直没有物业公司入驻,小区脏乱不堪不说,甚至发生多起入户偷盗事件,居住环境让人难以想象。

并始有序,不间断行24小时,保安人员严防外来人员,禁止闲杂人员入内,物业管理处则对小区布局开辟停车区域,对小区业主的车辆进行规范化管理,业主停车免收停车费,杜绝车辆乱停乱放现象。物业小区内主干道畅通无阻,小区上班族不再为堵车而烦恼,不再为小区大门而烦恼了。

“有了你们物业,我们这真的大变了!”居民这样说道,如今业主和物业之间的关系融洽和谐,清静,正能量在小区里传递着。

“许四勇物业公司是以金盛荣总经理许四勇名字命名的物业公司,旗下拥有



李海强、孙浩等多名资深专家、法律顾问,是苏州市便民服务中心(12345)首个信譽的优质服务企业,社区便民可以通过该平台与该公司线上进行对接。(朱佳伦)

仅剩 15 天啦!!!! 居民养老保险申报期万万别错过

2017年的居民养老保险申报期只剩45天了,你有没有担心错过什么重要的事情?有没有重要的事情,小编必须提醒一下咯:2017年度苏州市居民养老保险年度个人缴费申报将于11月30日截止!如今仅剩最后15天了,符合条件的人员,请务必在申报期内,到申报所在社区办理缴费申报手续,万勿不要错过。

根据有关规定,今年苏州市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基数仍分四档,分别为

每人每年1200元、1680元、2160元、2520元。缴费基数与去年相同,参保人员可选择缴费基数,算清楚后,各取所需,究竟选哪个,有补贴的,会因人而异的。居民基本养老保险,政府实行个人缴费与补贴相结合(不补社保),最高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420元。

重度残疾人、低保人员办缴参保费,政府更优惠!最低个人缴费基数为其代表,符合居民养老保险条件的人员,

可于申报缴费期间,携带户口簿、居民身份证原件,到申报所在社区办理居民养老保险年度缴费申报。

凡符合居民养老保险政府代缴条件的低保对象或重度残疾人,还需带上由民政部门核发的《苏州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证明》,或由残联核发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》(两种证件均需原件和复印件),同时办理政府代缴申请手续。(朱佳伦)

吴中法院用直法庭积极推进地方法治建设

苏州吴中法院用直法庭充分发挥审判职能,主动服务和保障地方法治建设,积极开展送法进企业治理。

深入群众“零距离”普法

2017年3月15日,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总则》,自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。为了让群众更好地了解和学习《民法总则》相关法律知识,大力营造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,用直法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,通过现场咨询、图文并茂的展板、发放宣传册等方式,介绍了《民法总则》的相关规定,通过深入群

众宣传法律知识,解答群众诉求,引导全民守法。

立足审判现场普法

为推进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对法治工作的了解和支持,加强法治宣传效果,促进审判公开,审判质量和司法公信提升,吴中法院用直法庭选取1起典型的房屋买卖案件庭审直播区内的区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参加旁听,通过庭审中举证质证、法庭辩论等环节,各位代表纷纷表示此次旁听庭审受益匪浅,教育更加深刻。庭审结束后举行了新司法解释、法官就今年法律权威的典型案例合同纠纷的基本情况、特点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了详细解读。

走上讲台面对面普法

为完善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,进一步提升基层综合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,用直法庭邀请专业律师、法官、人民调解员、人民调解员,给予法律业务上的指导,为房屋买卖合同纠纷、民间借贷纠纷等典型案例进行讲解,就群众身边的法律问题,相关法律法规等作了详细解读,解答他们法律困惑中遇到的法律问题,给予法律上的帮助与建议,指导当事人依法有效化解矛盾。(沈嘉卉 金明)

相城法院法官 加班调结网约车系列案件

11月4日,相城法院二庭法官利用周六加班时间,调结4起网约车司机和租车公司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。

2016年7月起,4名网约车司机与某租车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协议,首付3~4万元,每月支付租金,三年后获得车辆所有权。当时,网约车司机和租车公司觉得双方均可获利,是不错的生意。可2016年12月30日,苏州市出台《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》,双方选择的网约车标准达不到新要求,不得上路营运。经营合同无法继续履行,多次协商未果,司机们便来到法院起诉要求解除合同并退还首付款等损失。

承办法官庭审查明,合同解除的原因是政府出台新政策,并非双方的过错,应以协商解决,问题是首付投入这么多才公平合理呢?对于退还比例,双方争议非常大,原告要求全额退还,被告称自己损失也很大,不肯退还。法官了解到,除这4起案件之外,还有数十起网约车司机与租车公司的纠纷,如果解决不好,将会引发更大规模的群体性纠纷。

鉴于此,法官召开庭后,多次与双方电话沟通,结合法律、情理做调解工作。刚开始,被告只肯退还很小一部分。11月3日,几位司机终于同意让步,为免夜长梦多,法官决定庭后打款。通知双方来法院签字领取后款。4日,法官组织租车公司退还了原告的意见,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,经过庭后调解,双方的意见越来越接近。最终,4名司机分别与租车公司达成协议,根据合同的履行情况和目前车辆的状况,确定60%-70%退还比例,网约车司机所有的纠纷得以解决。(徐永明 丁雨)

木渎镇重拳整治“散乱污”企业

吴中区木渎镇近段时间以来坚持多措并举,开展专项整治工作,有效巩固“263”专项行动成果。

该镇综合执法局成立专项整治办公室,在各镇区域内进行24小时巡查,发现一起处罚一起,同时,镇综合执法局成立专项整治办公室,24小时专人接待,截至目前,镇综合执法局专项整治案件120起。

为了重拳整治“散乱污”企业,该镇综合执法局、市镇两级部门联合调查,联合镇综合执法局、市镇两级部门联合调查,联合镇综合执法局、市镇两级部门联合调查,联合镇综合执法局、市镇两级部门联合调查。

电动车被逼上机动车道发生事故谁来担责?

“自己的错,让别人无路可走。”这是小品中的一句搞笑台词,但如果现实生活中发生这种事,恐怕当事人就笑不出来了。今年9月底,常熟法院审结一起交通事故侵权责任纠纷案,电动车车主因其未依法投保交强险,赔偿原告车主各项损失14412.04元。而肇事方,只赔偿其电动车车主李某、李某分别停放的同牌新能源车损失,其他损失由李某承担。

交警大队勘察现场后认为,李某和李某在肇事中均具有占用非机动车道临时停车之过错,李某具有驾驶电动车违法进入机动车道行驶的行为,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之规定,是导致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,应当承担事故的主要责任。李某和李某占道停车的行为,妨碍正常行驶,也是导致事故发生的原因之一,应当承担事故的次要责任。交警出具了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。之后,原告因与三辆同牌的车主就赔偿事宜协商未果诉至法院。

被告李某和李某答辩称,电动车没有和他们的车子发生交通事故,怎么也要自己负责呢?

法院经审理认为,根据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,原告李某人陈述、询问笔录、监控照片等,足以证明李某是原告李某的20%的责任,被告李某赔偿55%;被告李某、李某具有占道停车的过错,依法应承担10%。因三名被告车主分别在三轮电动车投保,应先由其承保的保险公司在交强险范围内进行赔偿,超出部分在责任比例范围内按照各方事故责任比例赔偿。

【法官说法】根据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,道路交通事故责任划分应根据当事人的行为、对发生交通事故所起的作用大小以及过错程度确定。本案中,李某和李某的车辆违法占道停车且违法行驶,是导致交通事故的主要原因,应当承担事故的主要责任。李某和李某占道停车的行为有一定的因果关系,所以李某和李某应对李某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。(赵丹丹 龙飞)

吴江法院与南浔法院 签约加强跨区域司法协作

11月6日,吴江法院与南浔法院举行签约仪式,进一步提升两院之间跨区域的司法协作水平,实现区域内司法资源的优化,提升双方司法服务水平。

《协议》的签订将两地群众立案更加便利,过去,两地群众提起诉讼,需到法院立案,对于异地当事人十分不便。协作机制建立后,当事人可以根据自身情况,选择向哪法院提起诉讼,就近立案及申请执行,省去了舟车劳顿,更节省了大量时间,减轻了诉累。

《协议》的签订节省了跨域司法方面的人力物力资源。以往,吴法院为完成案件委托文书送达、财产保全等工作,必须派车前往南浔,协作机制建立后,再遇到跨域申请执行等司法的问题,当事人可以根据协议委托南浔法院就近司法,同样南浔法院也可以委托吴法院就近司法,双方都省去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资源。

《协议》的签订进一步提升双方执行效率,协作机制建立后,两法院就会各自掌握对方的数据进行交换,为此执行工作进行家、车、档等强制性措施便利,并且两法院在跨域开展执行行动时,可发出申请执行令、车辆等执行文书进一步便利。另外,两法院还建立了联席会议制度,方便两法院就司法协作中遇到的问题,可以拓展合作机制等重大项目。(尹晓琦)

献血献爱心 血液情更浓

日前,常熟市市民服务中心倡导“无偿献血,关爱他人”公益精神,积极与市立进行联动,开展了一场无偿献血活动。

来到市民服务中心报名参加献血的职工在血站工作人员引导下,认真填写献血表,经工作人员仔细检查身体状况,血样检测合格和抽血。此次参加献血的吴中中心,大多数已经参加过几次献血的,但是他们依然不忘初心,继续前行,只为能给有需要的人提供帮助,挽救更多的生命。(沈嘉卉 黄黄)



11月:日清晨,常熟市市民服务中心在市民服务中心开展无偿献血活动,开展普法宣传。

活动中,法官向群众发放了该法院编发的民间普法、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典型案例等普法材料,现场解答了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、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等方面的问题。法官还现场解答了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、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等方面的问题。